



HONG KONG PROFESSIONALS AND SENIOR EXECUTIVES ASSOCIATION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香港電台：履行公共廣播機構的新使命」

— 公眾諮詢文件

意見書

2010年1月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2009/2010 年度理事會成員

- 會長：容永祺先生, MH, JP
- 常務副會長：胡曉明先生, JP
- 副會長：陳建強醫生
陳世強律師
陳紹雄工程師
何順文教授
詹志勇教授, BH, JP
林大輝博士, BBS, JP
羅范椒芬女士, GBS, JP
李鏡波先生
梁美芬博士
林雲峯教授, JP
盧偉國博士工程師, BBS, MH, JP
吳長勝先生
伍翠瑤博士
史泰祖醫生, JP
孫德基博士, BBS, JP
- 秘書長：謝偉銓先生
- 財務長：林義揚先生
- 副秘書長：黃偉雄先生
- 理事：陳茂波先生, MH, JP
陳鎮仁先生, BBS, JP
鄭國漢教授, JP
邱達根先生
周伯展醫生
鍾志平博士, JP
范耀鈞教授, BBS, JP
馮柏棟資深大律師
何君堯律師
許漢忠先生, JP
洪克協先生
劉勵超先生, SBS
劉秀成教授, SBS, JP
李樂詩博士, MH
李惠光先生
梁家棟博士
梁建楓先生
梁定宇先生
莫華倫先生
伍山河牧師
彭詢元先生, SBS, CSDSM
彭華先生
譚偉豪博士, JP
鄧淑明博士, JP
曾其鞏先生, MH
黃天祥先生, JP
黃友嘉博士
鄔滿海先生, SBS
吳德龍先生
楊位醒先生, MH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社會發展委員會

聯席主席：陳建強醫生、陳紹雄工程師

委員：何順文教授、李大拔教授、梁燕城教授、梁永安先生、伍山河牧師、柯廣輝律師、沈培華博士、蔡少浩先生、黃偉雄先生、葉惠民教授、郁德芬博士, BH, JP

醫療融資研究小組

聯席主席：陳建強醫生、何順文教授、周伯展醫生

委員：陳記煊先生、陳大信教授、陳偉光醫生、卓嘉雯醫生、趙偉仁醫生、朱君璞醫生、秦鈺池先生、何兆煒醫生, JP、管胡金愛女士、林正財醫生, JP、羅裕群先生、李大拔教授、伍翠瑤博士、伍山河牧師、吳國聲先生、曹聖玉女士、吳德龍先生、葉國興醫生

教育政策研究小組

聯席主席：林大輝議員, BBS, JP、羅范椒芬女士, GBS, JP、曾其鞏先生, MH

委員：朱露茜女士、朱泰和先生、何兆煒醫生, JP、洪詠慈女士、郭文坤校長、李大拔教授、梁美智女士、廖子芳女士、雷智欣律師、呂新榮博士、呂宇俊先生、潘國城博士, SBS, OBE、蘇俊文大律師、謝安如博士、謝伯開校長、楊偉國博士、郁德芬博士, BH, JP、張沁女士

文體政策研究小組

聯席主席：胡曉明先生, JP、曾其鞏先生, MH、楊位醒先生, MH

委員：曹眾女士、廖子芳女士、駱文輝先生、楊志偉先生、葉惠民教授

環境政策研究小組

聯席主席：詹志勇教授, BH, JP、林雲峯教授, JP、梁定宇先生、鄧淑明博士, JP

委員：陳國輝先生、朱露茜女士、范約翰先生、郭棟強先生、羅范椒芬女士, GBS, JP、羅躍添先生、盧恩澤律師、駱文輝先生、馬振峰先生、葛珮帆博士、潘國城博士, SBS, OBE、張連蕙馨女士、黃天祥先生, JP、黃元山先生、楊凱山先生、楊耀明先生、張敏女士

福利政策研究小組

聯席主席：何順文教授、伍翠瑤博士、曾其鞏先生, MH

委員：周驪莉女士、何兆煒醫生、林正財醫生, JP、潘承進律師、謝安如博士、鄧鳳賢女士、黃綺年女士、楊耀明先生、余秀珠女士, MH, JP、郁德芬博士, BH, JP

社會企業研究小組

聯席主席：胡曉明先生, JP、郁德芬博士, BH, JP

委員：張洪秀美女士、周伯展醫生、程式藩先生、鍾惠玲博士、紀治興先生、林慧怡女士、李志剛先生、潘國城博士, SBS, OBE、黃瑞華律師、吳德龍先生、任德輝先生、嚴俊民先生、余秀珠女士, MH, JP

註：排名依英文姓氏字母排列

「香港電台：履行公共廣播機構的新使命」

一 公眾諮詢文件

意見書

香港特區政府於 09 年 9 月份推出「香港電台：履行公共廣播機構的新使命」一公眾諮詢文件，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屬下的社會發展委員會經過討論及研究後，就該諮詢文件有以下數項的意見和建議事項。

前言：

廣播事務從來都是極具效力和影響的大眾傳播媒體，而公共廣播服務所擔當的角色，更不單止是提供娛樂資訊給市民，而是擴闊公眾的視野，充實生活質素，促進社會發展，同時也是一個渠道或平台，讓不同文化背景，種族的人士，有表達意見的機會。公共廣播理應是提供多元性和普及化的節目，以敏銳持平的態度反映香港與世界的多元面貌，同時也要肩負起推動教育和追求卓越的風氣，激發香港市民的創意，豐富多元文化生活，以及培育人才。

踏入 80 年代，香港電台一直擔當公營廣播的角色，見證香港廣播的發展。從前香港公、私營廣播的發展受到大氣電波有限的頻譜所限制，但現在因為資訊及通訊科技不斷的發展和進步，通訊和廣播服務可以透過不同的渠道和技術(例如數碼技術和互聯網等)進行。因此，港台的廣播服務工作亦理應有所轉變，應該強化自身廣播能力。在硬件方面，爭取增加頻譜及財政資源；在軟件方面，在提供公共廣播服務時，補足商營廣播服務未能覆蓋的範疇，例如提供教育電視，製作一些適合於小眾(包括本地少數族裔)的文化節目等。所製作的節目，除了關注弱勢社群需要之餘，亦肩負起為香港構建多元文化平台的責任。

因此本會就諮詢文件有以下幾項建議。

1. 關於如何履行新使命：

港台作為公共廣播機構，它的新使命，理應著墨多一些關於港台可以如何履行到新使命，包括，文件中第

七章「發展新節目」，提到「與國家及國際廣播機構和內容製作商合作」(22頁，7.5項)，當中本會建議增設一個小組委員會，負責推行、發展及促進這方面的路向，意思是指加強與國內和國際媒體合作，甚至轉播一些國家及國際電視台的節目。

2. 新使命可以涵蓋新的模式：

新使命包涵公正反映香港社會不同意見和觀點，促進社會和諧。確保編輯自主的同時，亦要防止個別編輯人員以編輯自主為藉口鼓吹自身政治立場的偏激觀點。

同時新使命可以涵蓋新的模式，新的方向，例如在發展新節目中，可以製作一些照顧小眾需求的內容，增加國民教育節目，實驗性節目(例如實驗電影)等等，讓社會走向多元共融的境地，並且提升市民對國家的認識，身份的認同，以及鼓勵年青人的創意和培訓的機會。

3. 關於設立「社區廣播基金」：

在第七章「發展新節目」，報告建議設立「社區廣播基金」(23頁，7.9項)，此項建議是一件值得倡議的事，一方面可以將目前一些良莠不齊的私人電台或網上電台得到規範化，另一方面這類的基金可以推動一些小眾和弱勢社群發聲的機會，讓社會更能達致共融，而不是一面倒的偏激言論。但有關基金的審批，需要小心處理，避免被濫用。

4. 關於「機構的管治」：

關於「機構的管治」方面，本會同意文件中建議由行政長官委任及成立顧問委員會，就所有關乎港台節目編輯方針、節目標準及質素的事宜向廣播處長提供意見，及定期進行公眾標準檢討，以監察港台的節目達到公眾期望的程度。但委員會應只屬諮詢性質，不具行政實權，也不應介入港台的日常運作或編輯決定。但是，委員會在整個監察角色上，亦要小心避免變成只是一個紙上談兵，沒有實質效用的委員會。

同時，廣播處長對於顧問委員會的建議是否採納，必需作出報告和解釋，以免把顧問委員會的建議置之不理，確保委員會的建議被充份參考。

5. 顧問委員會的成員涵蓋類別：

本會亦同意顧問委員會的成員應涵蓋不同類別，包括具備行業和專業經驗的專家和資深人員。在其他「社會成員」方面，本會建議應考慮增加一些學者，中小學校長，家長代表，宗教界人士等。因為電台所播放或製作的節目內容，對於兒童及青少年會帶來影響，甚至模仿效應，因此，委員會內的成員，除了是來自行內的專業人士之外，亦需要有非業內人士的參與，因為這樣才可以確保節目的內容是高質素，維持高道德標準和價值觀。

6. 關於港台「公司化」：

今次諮詢文件是根據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的決定：港台應保留其政府部門的身份。文件提出了多項建議諮詢公眾，但關於港台「公司化」的方案卻沒有半點

著墨。「公司化」的基本概念是把港台重組為法定機構，脫離政府。

因港台公司化可強化其獨立自主性，提升資源效率。但管治方面，也必需相應提高，以免損害政府和股東利益。所以推行港台公司化並不容易，要解決一籃子包括如何處理現任公務員轉職於公司化後的新機構，及安置一些不願意轉職的公務員等的具體問題，本會理解港台保留其政府部門身份的方案為較少爭議性，由港台肩負本港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透過多項包括成立顧問委員會、訂立約章和表現評估的措施，較能更快及更有效地實踐公共廣播服務的發展。本會認為未來港府可以根據這個營運模式所累積的經驗，不時作出適當的檢討，並參考外國相關的經驗。

總結：

數碼年代已來臨，受眾有多種渠道取得其所需的資訊，加上科技、通訊與廣播的匯流，今日受眾的自主性已很大。由於頻道眾多，傳遞方式五花八門，受眾已

由被動的接受者轉而成為具有主動權的「用家」。因此，公營廣播機構在回應這種與受眾關係的根本變化，就必須製作高質素節目及提高效益，回應社會的需要，以及反映香港文化道德價值的節目，讓公營廣播機構發展成一個更可信、更開放的機構。

本會認為現時政府的建議，是實事求是的，對港台及其員工是有利的。港台既然是政府部門，用公帑營運，成立獨立的顧問委員會監察港台的運作，可以避免政府直接介入，以及不會被視為干預言論自由。本會贊成設立約章，因為可以清楚說明港台與顧問委員會和其他機構各自的權責。

總體而言，今次諮詢文件的建議，是對社會和港台影響最少的情況下，較為廣泛接受的方案，本會立場是支持今次文件所提出的建議，但是長遠而言，公共廣播的政策，確實有需要隨著社會的發展，與時俱進，當中有一些細節的事項，希望政府日後會詳作考慮。